

# 清流县财政局 清流县教育局 文件

清财教指〔2021〕4号

## 关于下达 2021 年普通高中学校 公用经费补助及学生资助资金的通知

清流县第一中学：

根据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教育厅印发《关于提高学前教育 and 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的通知》（闽财教〔2020〕7号）、《关于下达 2021 年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省级奖补资金的通知》（闽财教指〔2020〕78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普通高中学生资助经费的通知》（闽财教指〔2020〕109号）、《关于下达 2021 年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省级奖补资金的通知》（闽财教指〔2021〕12号）等文件要求，现下达你校 2021 年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 355.64 万元，其中：省级奖补 146.44 万元，县级配套 209.9 万元；2021 年普通高中免学费补助资金 12.5 万元，其中，省级财

政补助 10 万元，县级财政配套 2.5 万元；2021 年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 40 万元，其中，省级财政补助 32 万元，县级财政配套 8 万元；以上支出款列“2050204 高中教育”科目。

附件：2021 年普通高中学校公用经费补助及学生资助资金安排表



2021 年 11 月 3 日

附件：

## 2021年普通高中学校公用经费补助及学生资助资金安排表

单位：万元

单位	2021年资金			公用经费		免学费补助		国家助学金		下达资金
	总金额 合计	省级资金	县级资金	省级资金	县级资金	省级 资金	县级 资金	省级 资金	县级 资金	
清流县第一 中学	408.84	188.44	220.4	146.44	209.9	10	2.5	32	8	408.84